

(二) 目前會計政策與未來依IFRSs編製財務報告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說明，包括採用IFRSs後對財務報告重要項目可能產生之影響及金額

103年1月1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IFRSs			
項目	金額	影響金額	金額	項目	說明
現金及約當現金	314,357	8,741,733	9,056,090	現金及約當現金	(1)
存放銀行同業	9,436,597	(9,011,733)	424,864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351,315	-	351,31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應收款項-淨額	17,849	-	17,849	應收款項-淨額	
貼現及放款-淨額	9,856,143	-	9,856,143	貼現及放款-淨額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150,000	-	150,0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受限制資產	-	270,000	270,000	受限制資產	(1)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4,335	-	4,335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固定資產淨額-淨額	595,916	-	595,916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	-	-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無形資產-淨額	897	-	897	無形資產-淨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88	-	88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其他資產-淨額	129,881	(106,522)	23,359	其他資產-淨額	(3)
資產總計	20,857,378	(106,522)	20,750,856	資產總計	
應付款項	116,407	-	116,407	應付款項	
存款及匯款	18,508,987	-	18,508,987	存款及匯款	
負債準備	106,522	8,895	115,417	負債準備	(3)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	52,031	52,031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2)
其他負債	74,971	(52,147)	22,824	其他負債	(2)
負債總計	18,806,887	8,779	18,815,666	負債總計	
股金	761,700	-	761,700	股金	
資本公積	132,596	(126,938)	5,658	資本公積	(2)、(3)
保留盈餘	1,117,683	11,637	1,129,320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990,926	-	990,926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101,828	11,637	113,465	特別盈餘公積	(4)、(5)
未分配盈餘(或待彌補虧損)	24,929	-	24,929	未分配盈餘(或待彌補虧損)	
其他權益	38,512	-	38,512	其他權益	
權益總計	2,050,491	(115,301)	1,935,190	權益總計	
負債及權益總計	20,857,378	(106,522)	20,750,856	負債及權益總計	

103年12月31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IFRSs			
項目	金額	影響金額	金額	項目	說明
現金及約當現金	332,170	8,036,641	8,368,81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
存放銀行同業	8,917,389	(8,506,641)	410,748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331,909	-	331,90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應收款項-淨額	16,320	-	16,320	應收款項-淨額	
貼現及放款-淨額	9,964,730	-	9,964,730	貼現及放款-淨額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150,000	-	150,0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受限制資產	-	470,000	470,000	受限制資產	(1)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4,335	-	4,335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固定資產淨額-淨額	586,145	-	586,145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	-	-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無形資產-淨額	697	-	697	無形資產-淨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801	-	801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其他資產-淨額	136,444	(114,531)	21,913	其他資產-淨額	(3)
資產總計	20,440,940	(114,531)	20,326,409	資產總計	

轉換至IFRSs之重大調節說明

(1)現金及約當現金

本社於轉換日依信用合作社統一會計制度部分修正條文將原列為「現金」及「存放銀行同業」科目金額，重分類為「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及「受限制資產」科目。此項調整於民國103年1月1日增加「現金及約當現金」8,741,733千元、減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9,011,733千元及增加「受限制資產」270,000千元；於民國103年12月31日增加「現金及約當現金」8,036,641千元、減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8,506,641千元及增加「受限制資產」470,000千元。

(2)土地未實現重估增值

本社對於在轉換日之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重估之部份不動產，選擇以該重估價作為轉換日之認定成本。

本社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經金管會認可之解釋公告第21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規定，將屬應課暫時性差異之應付土地增值稅52,031千元由其他負債重分類至遞延所得稅負債項下。

(3)員工福利—確定福利退休金計劃之精算損益

本社選擇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有關員工福利之豁免，於轉換日認列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並於轉換日後依據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規定，選擇將精算損益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惟企業得將該等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於權益內移轉。

本社追溯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規定，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並無認列退休金負債下限之規定，本社於民國103年1月1日迴轉相關補列之科目，減少「其他資產-淨額」項下之「遞延退休金」106,522千元及減少「應計退休金負債」106,522千元，並將帳列「應計退休金負債」重分類至「員工福利負債準備」，另本社於民國103年1月1日依附註十五(一)之豁免選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規定，一次認列退休金精算負債，增加「員工福利負債準備」115,301千元及減少「未分配盈餘」115,301千元。民國103年度因員工退休金準備實際攤銷撥付與回沖及退休金精算假設之改變，調整減少「用人費用」1,119千元。

(4)保留盈餘

本社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保留盈餘及轉換至IFRSs之後之保留盈餘差異主要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將未實現土地重估增值126,938千元，調整增加保留盈餘，並將退休金計劃之員工福利負債稅後影響數114,182千元，調整減少保留盈餘。

(5)特別盈餘公積

本社選擇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份，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處分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三)首次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採用之會計政策

- 1.本社選擇將員工福利計劃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至IFRSs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 2.本社對在轉換日之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重估價之部份不動產，選擇以該重估價作為轉換日之認定成本。